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2021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甄選簡章

壹、甄選類別：

 中學部：高中英文教師1名

貳、甄選公告：簡章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http://www.shtcs.com.cn

參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 2021年 12 月12日截止

肆、報名資格:

1. 符合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 13 條高級中等以下合格教師資格者。
2. 無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31條、33條及《教師法》第14條第1項第1至7款之情事者，經錄取後如發現上述情事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
伍、報名方式:

一、通訊報名：電腦繕打填妥報名表（附件一）及簡歷（附件二）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資料(PDF或照片檔)，電郵校本部人事室廖主任（liaocs@shtcs.com.cn），相關表件請至本校網站（http://www.shtcs.com.cn/）下載；

二、報名若有相關問題，請或電洽本校台北辦事處盧主任02-77200636。

陸、應繳表件及資料:

一、報名表（附件一）及簡歷(附件二)：請詳填各項資料、正確聯絡電話及E-mail。

二、資格證件：通訊報名繳交電子檔即可，正本於就職報到時繳驗。

1.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
2.身分證。

3.歷年服務證明(若無，則免提供)。

4.合格教師證書(若無，則免提供，但未來若經本校錄取，教師學術研究費依薪級之80%支付)。

5.兵役退伍令（男教師需提供）。

三、備妥本人兩吋半身脫帽照片電子檔。

 【以上資料若缺件可於面試時後補送資料】

柒、甄選方式

一、初試：經本校教師甄試委員會，審視個人履歷資料後，合於本校教學需求者，將以E-mail或電話，個別通知進行複試。

二、複試：經初審合格者，通知網路面試及試教。

三、錄取：未達錄取標準或未符學校需求者，得從缺不予錄取。

 正取人員預計於2022年2月份入職，並備取若干位。

玖、複試日期：個別以E-mail或電話通知。

拾、錄取公告：2021年12月24日（五）前公告於本校網站，並以電話或Email 通知。

拾壹、待遇說明

一、教師敘薪，依公立學校教師薪級敘薪標準發給，並採計原學校年資。

二、寒暑假往返機票補助、導師電話補助、伙食費補助。

三、提供單身宿舍、依法辦理公保(或勞保)、退撫、健保。

四、年終獎金。

拾貳、附則

1. 為使複試順利進行，本校於考前會以E-mail或電話通知應考人網路複試之時間。
2. 報考人員須有赴大陸教學之意願，否則請勿報名。
3. 公立學校教師參與甄試，請事前向服務學校報備，以免日後辦理借調時發生困擾。
4. 繳交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，除取消錄取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應由應徵者自行負責。
5. 經甄選錄取者，於簽約後，應立切結書保證履約到職，否則依罰則辦理。
6. 教師敘薪起始日期，以到達上海校區次日起算。
7. 學校工作地點：上海市閔行區華漕鎮金輝路888號

本校台北辦事處：台北市忠孝西路1段66號28樓2885室

拾參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校公告補充之。